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0臺南市中區永福路二段86號
承辦人：黃雅蘭
電話：06-2412734
電子信箱：anicel5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延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特(三)字第114020955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0209552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身心障礙學生及
幼兒鑑定評估人員培訓及管理實施計畫」1份，並自114學
年度起實。施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
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小學附設幼兒園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專
設幼兒園、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
副本：本局特幼教育科、本市身心障礙學生鑑定中心

